

哈密志

地 610.39
36
1~2
部



哈密志



邊疆叢書甲集之二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元月禹貢學會據傳鈔本印

哈密志序

夫通都大邑皆有志書者特信今而傳後也或誤而失實缺而不全倘以無稽之談荒唐之事均入於本內卽不足以信今而傳後考哈密嚮無志書亦因古之匈奴所屬回鶻之地前朝雖遣兵戍守亦不過羈縻鎮戍之而已迨至本朝乾隆二十三年平定準噶爾部落將所屬回部悉皆歸入版圖始有常官專責營制兵額距今又八十餘年亦未有纂輯之余來守斯土數月之間兵民醇厚公務簡約爰命各房吏書揀數十年案牘分類編次具得事理之本末而山川景物風土人情逐日講求或公餘踏勘徵於目覩或廣爲搜羅補所未備以現在遵照辦理事例列之於前又以遠年往事詳加校訂列之於後名曰志而非志也恐日久案牘霉爛爲助案卷之翼耳然余一人校閱才識短淺始行草創疎陋不文難免有憶想之不到採擇之未周謬訂一函以俟後之君子高明詳考補輯云爾道光歲次丙午小春朔日於天山書齋午亭鍾方自序

哈密志序

禹貢學會
邊疆叢書

哈密志修志姓氏

參訂

未入流 馬俊良

未入流 李生成

從九品 李興家

校對

漢印房總經承 劉克勤

戶部糧餉經承 張鑑

駝馬回務經承 趙春

幫辦承書 王柱

謄錄

正貼書 魯玢

正貼書 羅滿倉

正貼書 王詔

正貼書 張鵬

正貼書 楊遵武

正貼書 李榮

哈密志

凡例

一哈密土地人民政事繁多未載之於志書茲以天文輿地食貨職官武備紀事學校選舉人物回部十志爲綱分類附之較爲得體

一久因無志書亦無圖式茲特繪圖並彙列志書於卷首

一志書之作以表彰善類爲亟原爲引導人心歸正昭明節義之舉確切查閱以可憑據者書之用昭激勸

一現在職官人物雖有善績均不錄遵舊例也

一職官兵制戶口雜稅風俗土產之類今昔不同茲皆以今行辦之事一一錄志

一志貴徵實故從前軍興之際繁費極多概經歷年節汰載之於紀事卷中

一詩文碑記之類散附山川廟宇古蹟之後不別爲藝文志以便省覽

一各房案牘自雍正年間不全者而諮詢故老亦寥寥無幾如營廳各倉建自何年鄉學營學立於何時及遠年猶疑無可考證之事姑闕焉

哈密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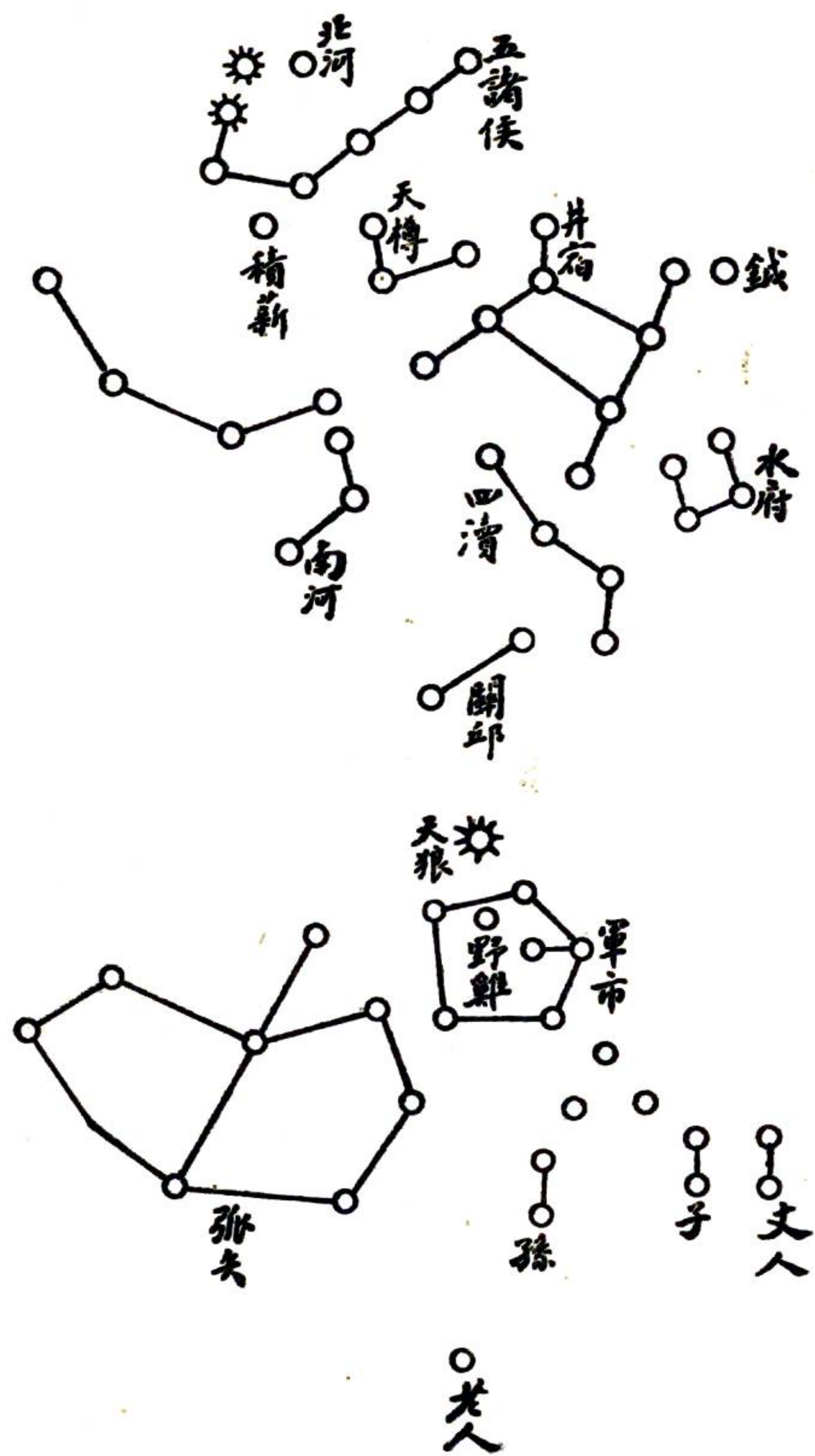
凡例

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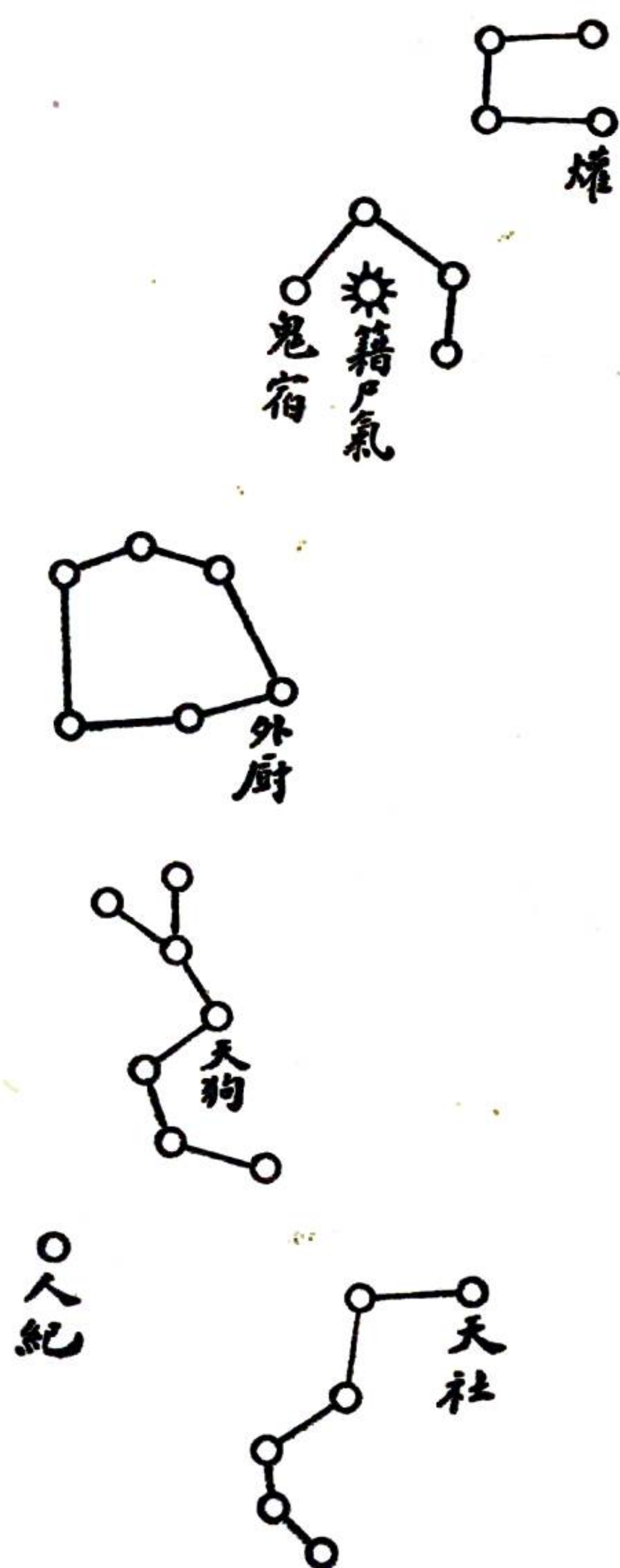
禹貢學會
邊疆叢書

一以一人之見聞而又於公事之暇倥偬之餘荒疎缺略咎固難辭惟望後之君子補輯而釐正之

井鬼二宿分野之圖
井宿全圖



鬼宿全圖



哈密志目錄

卷之一	天文志	分野	卷之二	天文志	灾祥
卷之三	輿地志	沿革	卷之四	輿地志	界址
卷之五	輿地志	卡隘	卷之六	輿地志	疆域
卷之七	輿地志	形勢	卷之八	輿地志	山嶺
卷之九	輿地志	川泉	卷之十	輿地志	橋梁
卷之十一	輿地志	鄉莊	卷之十二	輿地志	古蹟
卷之十三	輿地志	城池	卷之十四	輿地志	街巷
卷之十五	輿地志	祠宇	卷之十六	輿地志	公署
卷之十七	輿地志	風俗	卷之十八	食貨志	屯田糧石
卷之十九	食貨志	廳倉	卷之二十	食貨志	經費開銷
卷之二十一	食貨志	雜課	卷之二十二	食貨志	戶口
卷之二十三	食貨志	物產	卷之二十四	職官志	官制
卷之二十五	職官志	文職	卷之二十六	職官志	武職
卷之二十七	武備志	兵額	卷之二十八	武備志	屯兵
卷之二十九	武備志	卡兵	卷之三十	武備志	營庫營倉
卷之三十一	武備志	紅白恩賞	卷之三十二	武備志	營庫軍械
卷之三十三	武備志	公庫軍械	卷之三十四	武備志	公庫軍裝
卷之三十五	武備志	局庫藥鉛	卷之三十六	武備志	營馬
卷之三十七	武備志	差馬	卷之三十八	武備志	備撥馬匹
卷之三十九	武備志	差駝	卷之四十	武備志	軍臺
卷之四十一	武備志	營塘	卷之四十二	紀事志	現遵事例
卷之四十三	紀事志	遠年往事	卷之四十四	學校志	營學鄉學
卷之四十五	學校志	典禮	卷之四十六	選舉志	佐雜
卷之四十七	選舉志	生員	卷之四十八	選舉志	武舉
卷之四十九	人物志	守備	卷之五十	人物志	節婦
卷之五十一	回部志	回王源流			

哈密志目錄

禹貢學會
邊疆叢書

哈密志卷之一

天文志一

分野

夫庶徵衍九疇占星之權輿也故未及乎分域自周禮保章氏主九州皆有分星則職方太史之掌統而爲一抑或又聞保章氏之言曰分星以觀妖祥其與易賁之象曰觀天文以察時變其義所關鉅焉今陝西西安府屬秦秦又屬古禹貢雍州之域井鬼分野

謹按天文志其舊九州分野之書旣亡而十二國分野之說多屬附會自古分野皆爲中原定以九州之內而外夷不與焉今甘肅肅州哈密等處古屬西羌西戎之地自古未列於九州之數考之諸書皆未載紀今亦不可強而附會旣知未確亦不可妄載愚謂惟以地行里數合計今平涼府寧夏一帶尙然分野仍屬井鬼宿位自應以西安府至哈密里數爲證距哈密四千四百三十里以地行二百五十里爲應天上一度乃有所據合計十七度有奇而至哈密即爲哈密之分野也余不知其確不敢直然贅入惟將陝西省分野繪爲圖式載之其井鬼宿西北或居某星之次或居某星之首或左或右或遠或近度數多寡不能指出而分野篇中僅以地行里數推測而上應天天之宿度似覺得其確因余有所疑誠恐蹈於附會姑且闕之

哈密志卷之二

天文志二

災祥

雍正十年春軍營見五色雲寧遠大將軍以聞

雍正十二年星星硤山水大發冲塌店舍民人災

乾隆二十五年七月地震

乾隆二十六年二月大風晝昏下黃沙人多病哈密從此多風

乾隆三十年四月蝗從西北飛來

乾隆三十三年夏回子牧養牛產六隻腿犢又回子狗產三隻腿者能跳躍而行

乾隆三十四年十二月封印日夜亥時東北有紅黑氣現至四更消散次年多火災

乾隆三十五年四月朔白晝忽有大風從東北來聲若雷將南哨門外碑亭內石碑吹折三段碑亭牆垣並無傾頽

乾隆三十七年春山水大發是歲田禾大有裨益麥穀豐收

哈密志卷之二

天文志二

一

禹貢學會
邊疆叢書

乾隆三十八年冬臘哈密大雪四十餘日

乾隆三十九年五月間天降大雪惟山北尤甚凍斃人民并牛羊頗多哈密雨雪相傳罕見雨雪甚多羣回咸稱瑞徵官斯土者以聞

乾隆五十年冬哈密天寒異常凍死牲畜甚多

乾隆六十年二月二十八日酉正地震

道光二十三年五月初三日卯刻地震甚大傾頽民舍牆垣傷人甚多

道光二十六年七月二十六日申初地震經承張鑑呈獻伊祖所記哈密災祥事略

哈密志卷之三

輿地志一

沿革

哈密乃古匈奴國屬域

伊吾在敦煌北大磧外自昔爲域外地不在九州之限

漢武帝開設河西四郡曾遣將出兵於此伐破匈奴然未有建置戍兵其後仍爲匈奴所據

漢明帝始取其地爲屯田鎮戍之所未置郡縣

後魏始置伊吾郡後又爲外域所據

唐貞觀四年內附置西伊州六年改爲伊州

天寶初曰伊吾郡五代時號胡廬磧小月氏遺種居之

宋時土人陳氏據其地元族屬忽納失里封威武王居此尋改封肅王卒弟安克帖木兒嗣

明永樂元年遣使入貢明年設哈密衛改封安克帖木兒爲忠順王其部落有回回畏兀兒

哈喇灰三種皆領以都督統於王哈密居諸衛最西爲西域嚙喉中華拱衛凡諸番入貢必

哈密志卷之三

輿地志一

一

禹貢學會
邊疆叢書

哈密譯其文乃發以故特重安克帖木兒立一年卒無子兄子脫脫嗣王九年卒封脫脫從弟免力帖木兒爲忠義王

宣德元年卒以脫脫子卜答失里嗣王仍稱忠順以幼故仍立忠義王子脫歡帖木兒爲忠

義王共守其國

正統四年忠義王卒子哈力速魯壇嗣別名倒瓦答失里無何瓦剌攻哈密劫王及王母去

哈密自是畏瓦剌稍二於中國

天順元年卒弟卜列革嗣

八年卒世絕王母弩溫答失里署國事詔以故忠順王脫歡帖木兒外孫把塔木兒爲右都

督守哈密死子罕慎嗣

成化九年土魯番強控弦可五萬其長速壇阿力尤勇黠速壇華言王也攻破哈密執王母

去罕慎竄苦峪城詔都督同知李文討之至則調赤斤罕東兵數千駐苦峪旋罷還阿力益

橫

十四年阿力死子阿黑麻嗣

十八年罕慎入哈密

宏治元年阿黑麻亦壯詐殺罕慎請代領西域不許求忠順近屬安定王裔孫陝巴爲嗣
四年土魯番以哈密來歸明年封陝巴爲忠順王入哈密又以頭目奄克孛木刺阿木郎輔
之阿黑麻復乘間攻殺阿木郎執陝巴去詔以部長寫亦虎僊爲都督轄三種部落奄克孛
木刺爲之長如罕慎故事阿黑麻遂稱可汗略罕東諸衛聲言攻肅州蹂甘州
七年閉嘉峪關絕西域貢令怨阿黑麻時阿黑麻已西還留四百騎據哈密

八年肅州撫彝指揮楊翥言罕東有徑路達哈密不旬日至襲之必克宜以罕東爲先鋒我
兵繼之樞臣馬文升以爲然於是撫臣許進奉詔使河西別將彭清以三千騎往結罕東既
而師至肅州遲罕東兵不至乃循大路行乏水草騎不得逞番將牙蘭覘知遁去遂入哈密
時哈密之人久苦兵困甚不能支盡焚其廬舍內徙肅州先是奄克孛木刺并其人亦寄居
赤斤守臣并爲之請居苦峪給牛種耕牧

九年土魯番復據哈密

十年阿黑麻以絕貢失互市窘乞歸陝巴貢如舊

十二年陝巴還哈密阿黑麻尋死子滿速兒嗣

十七年哈密人逐陝巴以真帖木兒守哈密是年陝巴復還真帖木兒入居甘州

哈密志卷之三

輿地志一

二

禹貢學會

邊疆叢書

正德元年陝巴卒子拜牙郎嗣滿速兒逐之使其將火只他丁守其地尋復還哈密拜牙郎
仍守之

七年真帖木兒還土魯番

八年拜牙郎棄哈密走降土魯番

十年土魯番復歸哈密

十一年仍奪據之大入爲寇逼肅州城下敗去諸將又追敗之於瓜州滿速兒復詐請和
嘉靖三年入犯甘州撫臣陳九疇敗却之又敗之於肅州時哈密已殘破餘衆千餘人走入
塞守臣撫存之歲給耕種

四年曲先叛入牙木蘭附土魯番土魯番仍據哈密犯肅州又入沙州

七年牙木蘭來降

八年土魯番復犯肅州擊走旋又請歸哈密廷議言哈密難守不宜復詹事霍韜力言置哈
密者所以離兩部之交外領西域內蔽邊郡不可失也樞臣胡世寧力主棄之時滿速兒入
貢遂以哈密來歸然亦竟不能有也

二十五年復爲土魯番阿黑麻所據哈密諸部吉訶孛刺等所耕牧河西仍襲故爵

蓋邊備不修自楊翥議襲以後數十年中無能以一騎踰關而西者使土魯番縱橫坐大殘滅與國爲可憤也其後屬土魯番猶令比歲一貢迄隆慶萬曆間猶入貢不絕然自後首領竟係土魯番回子非復元裔矣自本朝定鼎四夷咸臣哈密回長奉貢於順治年間歸順王化編設佐領是以乾隆年間欽定外藩蒙古回部王公表傳以載其哈密事蹟表傳曰哈密回部在嘉峪關外至京師七千一百八十里東界喀爾喀西界吐魯番南至沙磧北至天山界巴里坤邑十有三曰蘇們哈爾輝曰阿思塔納曰托和齊曰拉卜楚哈曰喀喇都伯曰格子烟墩曰星星硤曰下莫艾曰上莫艾曰塔勒納沁曰半池泉曰柳樹泉曰博囉特口皆哈密屬漢爲伊吾廬地唐宋稱伊州元始稱哈密明如之其地皆纏頭回種今設札薩克領之回人錯居西域以天方爲祖國或城郭處或逐水草徙稱花門種相傳祖瑪哈麻教以事天爲本重殺不食犬豕肉嘗以白布蒙頭故稱曰纏頭回又稱白帽回回人自呼白帽曰達斯塔爾別有紅帽回輝和爾哈拉回諸族然以纏頭回爲著札薩克居哈密舊城戶十設甲長一別置官兵七百屯哈密新城及塔勒納沁以駐防大臣領之順治四年甘肅巡撫張尙奏哈密衛輝和爾都督及赤金蒙古衛都督永柱等明入貢值寇掠救印羈肅州今赴臣所乞糧願效忠天朝詔納之六年河西逆回丁國棟等煽哈密及吐魯番部掠內地民僞立哈密

哈密志卷之三

輿地志一

三

禹貢學會

邊疆叢書

巴拜汗子土倫泰爲王據肅州叛集纏頭回紅帽回輝和爾哈拉回漢回等數千分置都督大軍討之抵肅州擊斬哈密頭目塔什蘭及纏頭漢回四百餘級以雲梯夜薄城奪門入斬土倫泰及纏頭漢回二千餘賊壘垣拒禦之擒丁國棟斬哈密僞都督和卓哈資纏頭回僞都督琥伯峰哈拉回僞都督茂什爾瑪密輝和爾僞都督瑞瑚哩僞左都督帖密卜喇紅帽回僞右都督恩克特默等八年回目克拜至嘉峪關稱哈密使請通貢甘肅提督張勇責盡歸內地民乃可十二年克拜齎葉爾羌表至稱哈密巴拜漢爲葉爾羌阿布都喇汗所禁獻內地民請罪詔納之康熙十八年張勇諜噶勒丹襲哈密以聞詔設備邊汛噶勒丹懼不至尋與兄子策妄阿喇布坦修怨策妄阿喇布坦牧博囉塔拉噶勒丹牧阿爾台哈密居其間畏準噶爾威強事之三十二年遣使博囉塔拉道哈密爲噶勒丹屬所戕上以哈密鄰塞境賊乘虛警或不及備詔昭武將軍郎坦屯甘肅會軍所擒纏頭回卒以噶勒丹徙科布多三遣使乞糧哈密告郎坦請勦噶勒丹及哈密遣護軍統領蘇丹等往議尋奏郎坦議大軍屯甘肅噶勒丹必不敢越哈密若聽耕牧久將爲邊患應於年內運糧至嘉峪關來春設站固壘酌留兵哈密以大軍進科布多倫噶勒丹由科布多遁大軍歸哈密取禾平城絕準噶爾所恃產蘇丹等議噶勒丹無定牧大軍趨科布多或不值哈密隸噶勒丹久遠勦之非所以

體好生仁請釋回卒歸給糧騎檄所部知朝廷德意詔如蘇丹等議三十五年噶勒丹爲大軍敗遁集所私議取糧哈密副都統阿南達設哨布隆吉爾巴里坤塔勒納沁都爾博勒津諸路值哈密達爾漢伯克額貝都拉使奉降表至嘉峪關遣告所部曰噶勒丹若竄爾境其擒獻否則以告偷私給噶勒丹糧騎或助之他適爾降表不足信矣噶勒丹以慮哈密故懼襲已且聞大軍嚴備不果赴三十六年哈密俘噶勒丹子色布騰巴勒珠爾及其屬以獻噶勒丹尋自殺額貝都拉表請頒敕印賜旗纛令吐魯番葉爾羌聞之皆知榮矢世保疆圉復以哈密民酌置肅州爲朝覲往來便貢使至肅州令得乘驛入都上念哈密內附誠詔以額貝都拉轄之給札薩克敕印賜紅纛子郭帕伯克率所部百人屯肅州貢使乘驛額十五人三十七年遣官赴哈密編旗隊設管旗章京副管旗章京參佐領驍騎校各員肅州別設佐領一復以哈密市甘肅便詔勿禁三十九年所部偵哈薩克布魯特警策妄阿喇布坦將興兵爭喀什噶爾以告詔不時偵奏而策妄阿喇布坦憾哈密擒獻噶勒丹子故掠其屬赴市吐魯番者詔責策妄阿喇布坦罪準噶爾怨哈密甚五十四年遣兵二千襲哈密掠北寨五抵城我駐防兵二百率回卒奮擊斬九十級擒三人賊退屯城南聞肅州援至遁頒賜銀萬五千及粟米牛羊噶哈密衆有佐領色柏爾者俘獻準噶爾賊以秋將復襲告獎賜章服銀

哈密志卷之三

輿地志一

四

禹貢學會

邊疆叢書

幣諭曰哈密編設佐領無異內地安可置之不問遣大軍屯巴里坤防禦準噶爾復詔運糧貯哈密以肅州佐領爲導五十五年富寧安奏哈密屬之布魯爾圖古哩克接壤地并巴里坤都爾博勒津哈拉烏蘇及西吉木達里圖布隆吉爾附近之上浦下浦等處地可耕請募兵興屯上可其奏五十八年奏巴里坤至哈密站舊各設馬準噶爾使及降人至乘巴里坤站馬至哈密又自哈密札薩克所撥馬送布隆吉爾今歸附者衆馬不給請於巴里坤站增馬五十哈密站增馬八十從之六十一年議興屯吐魯番遣哈密回民助役雍正三年撤大軍還四年王大臣等議駐防哈密兵止五百準噶爾賊或乘間盜駝馬請撥安西鎮標兵五百往仍留嘉峪關至哈密軍站備不虞詔如議理藩院奏哈密來朝廩給限四旬參佐領等給緞布有差從之七年大軍復屯巴里坤議墾哈密及塔勒納沁地八年穫麥青稞六千四百石嗣歲給穀種五百石秋納糧四千石每石給銀一兩九年寧遠大將軍岳鍾琪謀哈密屬漏師準噶爾且導掠巴里坤駝馬以告諭曰哈密雖不可信然亦當諒其苦情久遭準噶爾凌虐恨之入骨畏之如虎或偶通信於賊不過爲將來自全計我軍固不可不加意隄防然亦不可使有疑懼心大軍力能庇護哈密哈密自不爲賊所用矣十年噶勒丹策凌遣將色布騰車凌納木札勒等由烏克克嶺西喇呼魯蘇分兵襲哈密及塔勒納沁回衆拒之乞

援岳鍾琪軍鍾琪檄總兵曹勳趨輝魯圖達巴罕五堡復慮賊由摩垓圖爾庫勒竄北山
檄副將軍石雲倬設伏巴罕溫度爾署鎮海將軍卓鼐設伏察罕春集副將軍常賚赴烏克
克嶺截賊竄路曹勳軍抵二堡遇賊五千餘奮擊之賊由烏克嶺越塔呼納呼遁諭曰哈
密被賊侵擾回民并力抵禦甚屬可嘉聞其城外牧放牲畜一時不及收回者被賊盜去雖
據報賊遁後仍將牲畜奪回但恐遺失倒斃者已多朕心深爲軫念其遺失牲畜之頭目回
民等著賞銀萬兩守城禦賊者賞銀五千兩按名分給其擒獲賊人者優加賞賚務令均沾
恩澤十一年護理寧遠大將軍印務張廣泗奏吐魯番回民內徙請置塔勒納沁地諭曰塔
勒納沁無屋居回民何以棲身朕思哈密地煖城外五堡等處爲哈密回民舊駐地若將吐
魯番回民暫行安置過冬令哈密札薩克轉飭本地回民就近照視似爲有益哈密回民果
能使之得所朕必將札薩克及回民等優加重賞尋議徙吐魯番回民置瓜州十二年所部
獻可耕地之錯軍營屯田者上以哈密皆國土且爲纏頭回族世耕地不忍別置民人而地
錯官田不便聽兵民互耕詔別給地畝銀兩及牛具穀種償之十三年撤大軍還王大臣等
議設駐防哈密及巴里坤兵各二千陝西總督查郎阿奏哈密巴里坤路隔南山大坂兩地
各留兵二千聲息難驟通請簡兵三千屯哈密西三堡沙棗泉東北塔勒納沁并有城堡各

屯兵千又哈密地熱不便牧馬請令每年播種後酌遣哈密兵千沙棗泉塔勒納沁兵各五
百放牧昭莫多呼齊爾台沙子山鹿心山等處設汛烏爾圖哈達伊克溫都爾鄂什希地防
牧廠俟秋撤還又哈密南山大坂爲北路屏藩應分兵二百屯盤道設汛鹿心山松樹塘烏
蘭特爾木斯畢柳大坂等處烏克嶺爲三堡沙棗泉要隘應分兵二百屯烏克嶺上堡
設汛索大堡白楊溝羊堡錫喇諾爾等處塔勒納沁河源爲塔勒納沁小口應分兵二百屯
河源小堡設汛莫艾舒魯遜大坂等處別簡兵五千屯赤金靖逆柳溝布隆吉爾橋灣五處
設汛馬蓮井子東星星峽西互爲守望從之乾隆元年詔來年免納糧給種地回民銀萬兩
六年大學士查郎阿奏哈密駐防兵請屯塔勒納沁賽巴什達哩雅三堡各三百哈密城千
二百詔允之七年署川陝總督馬蘭奏塔勒納沁非衝地三堡爲哈密要隘通準噶爾居
五堡中請徹塔勒納沁兵三百歸三堡從之十一年安西提督李繩武奏哈密三堡西南錫
喇諾爾通魯克沁及闢展路舊設汛以乏水草議徹準噶爾或潛越其地請仍設汛兵守望
又巴達什地爲哈密札薩克牧廠西北二十餘里爲畢柳大坂路通喀喇沙爾請設汛令烏
拉台巴達什聲息相通詔廷議奏錫喇諾爾汛設官兵二回兵三畢柳大坂汛設官兵三回
兵二從之十三年以安置肅州金塔寺之吐魯番回衆告飢諭曰肅州金塔寺安置吐魯番

回人有不服水土至生計艱窘者百餘戶經大臣等議奏請徙哈密令種地居此項回衆向被準噶爾凌虐願徙入內地迄今二十餘年因水土異宜積蓄者少窘迫者多若將伊等徙於他處究恐生計有損哈密吐魯番雖部落多殊其教則一情性相宜且哈密貝子玉素卜自伊曾祖額貝都拉達爾漢伯克以來數世受國恩澤竭誠報效奮勉急公教養所屬之人亦甚妥協現在哈密地方尙有可耕餘地著將安置金塔寺回衆交貝子玉素卜併入伊所屬旗分佐領加意撫恤令新舊回衆和睦如一給地耕種俾永久不致失所卽以此諭札薩克貝子玉素卜知之十八年諭曰哈密所屬賽巴什達哩雅等處屯田前給回人耕種所交穀石以四分交官六分給與回人今聞伊等生計稍艱著加恩將每年所獲穀石全行賞給不必交官二十年所部兵百從西路軍征達瓦齊伊犁定徹歸二十一年諭曰哈密生齒日繁準噶爾全部底定哈密屬邑德都摩垓圖古哩克地不必復設汛哨其仍給回民爲世業二十四年議徹駐防兵二千以靖逆衛兵二百瓜州兵三百移置哈密黃墩營兵二百移置塔勒納沁隸哈密副將轄所部旗一爵如之爲郡王品級札薩克多羅貝勒由一等達爾漢晉襲等因表傳載記詳細昭明今道光二十六年哈密城仍欽差辦事大臣一員幫辦大臣一員率副將通判等官辦理事宜而鎮守之

哈密志卷之四

輿地志二

交界地址 附牧廠界

東至星星硤以外之紅土崖接連安西所屬馬蓮井子交界

東南至苦水以外適中接連敦煌縣屬大泉交界

東北路博羅磚井以外至馬蓮井子北面適中接連橋灣交界

大北路至梧桐園以外適中接連橋灣鏡兒泉交界

中北路至蘆杆泉以外適中接連橋灣坡子泉交界

北至東打坂柵門口以外起至沙山東根下直至北大山乾溝石嘴接連巴里坤界

西北由軍台橙槽溝至烏克爾打坂柵門外接連巴里坤所屬肋巴泉界

西南由郭壁至三間房以西之沙坡接連關展界

牧廠交界

西至沙山子外接連巴里坤滿營牧馬廠界

哈密志卷之四

輿地志二

一

禹貢學會
邊疆叢書

東至綠青山外接回子游牧地界

南至黑溝梁外接回子游牧地界

北至西腰泉外接回子游牧地界

哈密志卷之五

輿地志三

卡隘

沁城河源小堡卡隘

沁城廟兒溝卡隘

沁城上莫艾卡隘

南路

哈什布拉卡隘

一碗泉卡隘

三間房卡隘

北路

頭道溝卡隘

截達坡頂卡隘

哈密志卷之五

輿地志三

一

禹貢學會
邊疆叢書

柳樹溝卡隘

葫蘆溝卡隘

南山口卡隘

柵門口卡隘

三道溝卡隘

胡吉爾泰卡隘

鹽池卡隘

土古魯卡隘

葦子硤卡隘

推車溝卡隘

鹹水硤卡隘